

活動參加規範與條款

參與本活動時請謹慎並依據普通常識進行。請重視並確保您自身和其他人的安全。請勿侵犯或損及任何人的財產。

您登記及參與本活動即代表您（簡稱「參加者」）同意接受這些參與條款（簡稱「條款」）的約束，且代表參加者符合所有以下的資格要求。本活動須遵守這些條款及所有適用的法律和法規。

1. 主辦方

1.1 本活動是由 Red Bull Taiwan（簡稱「主辦方」）主辦，其登記辦公室位於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97 號 5 樓，且由主辦方的企業夥伴、代理商和服務供應商提供支援。

1.2 倘若本活動是透過一或數個第三方平台進行，並不代表本活動與第三方平台有所連結，亦非由第三方平台以任何方式組織、背書或管理或是共事。參加者使用第三方平台時須遵守該活動網站所設的條款與條件。倘若參加者未能遵守此第三方的條款與條件，主辦方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2. 本活動（簡稱「本活動」）

2.1 本活動的標題為 “Red Bull 開春有局” 活動。

2.2 活動期間自 2023 年 1 月 14 日 00:00:00 am UTC+8 開始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11:59:59 pm UTC+8（包含在內）結束。

3. 參賽資格

3.1 為參與本活動並符合獲獎資格，參加者在此陳述與保證參加者符合以下資格標準：

- 參加者確認，參加者於參賽時是年滿 18 歲或以上的自然人。未滿 18 歲者不能參與本活動或是傳輸或提交「個人資料」（所有有關參加者的資料，例如參加者的詳細通訊資料、本活動的回覆和照片）給主辦方。提供參加者的個人資料是志願行為；但是倘若參加者未提供所有必要的個人資料，就不能參與本活動。
- 本活動以及活動規範條款僅開放給持有台灣身分證之台灣國民。請注意，倘若由於國家或當地法律而不允許參與者參與本活動，主辦方對此概不負責。
- 主辦方的董事、高級主管和員工、主辦方的母公司，及其各自的分支機構、子公司、代理商、任何參與本活動的開發或製作的公司、專業顧問、參與本活動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或廣告與促銷代理商，以及直系親屬和與此人同一家庭的成員（不論是否有法律關係）都不得參與本活動或贏取任何獎項。主辦方於篩選時應參考其資料庫以驗證這些條件。

3.2 主辦方將不會接受下列的參賽作品：(a) 電腦自動產生；(b) 由第三方（代替參加者）或以大宗方式完成；(c) 不合法、已經過竄改、重建、偽造或篡改；或(d) 未完成。主辦方保留權利可隨時決定驗證參加者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包括於必要時驗證「監護人」所提供的證明年紀、身份和/或其它細節的任何內容。倘若有任何爭議，包含無效電子郵件或有關參加者年齡或住處等不正確資料的參賽作品，都將視為無效。倘若發現參加者使用多個電子帳號或社交媒體帳號以規避此項規定，參加者的所有參賽作品都將失去資格。

4. 參賽規則、篩選流程及獎勵

4.1 參加者如欲成功參與本活動，須先加入 Red Bull Taiwan Line 官方帳號 (Line ID: @redbulltaiwan) (簡稱「官方帳號」) 逐步按照指示，包括提供必要的資料以進行登記 (例如 Line 顯示頭像)。

4.2 在活動期間內至 Red Bull 官方帳號開啟開春有局挑戰，於五戰中贏得三勝，即可累積勝局積分 1 分、並累積積分顯示於排行榜，若遊戲結束前離開或斷線則該場積分不計算至排行榜。每人可無限次挑戰，於活動截止時累積分數前 5 名即可贏得獎項。如有同分，則以挑戰次數少者排名在前，如仍有同分則以先開始第一次挑戰者排名在前。

4.3 透過登錄發票可獲得免飛猛進局數，於五戰中先取得兩勝，每 1 張成功登錄之發票可使用於 3 局，並於下次開啟挑戰時自動使用，若遊戲結束前離開或斷線則局數延至再下次使用。

4.4 活動獎項包括：

- **【第 1~3 名】** 疊疊樂禮盒 1 份及 Red Bull 冰箱放你家 3 個月(含每個月 1 箱共 72 罐之 Red Bull 能量飲料) 共 3 名，市值約新台幣 15,600 元。
*Red Bull 冰箱為讓借 3 個月，期滿需回收，每個月 1 箱之 Red Bull 能量飲料無需回收。
- **【第 4~5 名】** 疊疊樂禮盒 1 份 共 2 名，市值約新台幣 2,000 元。

4.5 登錄發票獲得免飛猛進局數方式為於活動期間內至活動指定通路，單筆發票購買指定商品 Red Bull 紅牛能量飲料任 1 罐，憑購買之電子發票或載具至官方帳號活動頁面完成登錄，完成發票驗證後即可獲得免飛猛進局數。發票驗證需 3 個工作天，驗證完成將主動以 LINE 訊息通知，並開始獲得免飛猛進局數。活動有效發票包括自 2023 年 01 月 14 日 12:00:00 am UTC+8 開始至 2023 年 01 月 31 日 11:59:59 pm UTC+8 (包含在內)。登錄發票獲得免飛猛進局數方式每人不限制參加次數，每張發票限參加一次。

*特別注意因發票的資料驗證取決於店家與財政部的資料更新速度，請留意發票或載具資料正確填寫，且於活動截止日購買的發票易因店家尚未更新資料至財政部而無法即時完成驗證，建議即早購買與登錄。

4.6 登錄發票獲得免飛猛進局數活動通路包括：

- 7-Eleven 統一超商
- Family Mart 全家便利商店
- Hi-Life 萊爾富
- OK Mart 超商
- 全聯福利中心
- 美廉社
- 家樂福(含便利購)
- 大潤發
- 愛買
- 新光三越
- 誠品知味市集
- 微風超市

- City'Super
- SOGO 百貨中壢店
- SOGO 百貨忠孝店
- HOLA 特力和樂
- 台中楓康超市
- 振宇五金
- momo 購物網
- PChome
- Shopee
- ETMall 東森購物網

4.7 凡成功完成一次挑戰者，皆可申請領取 Red Bull 開春有局禮盒，每人限領取一次，特別注意此 Red Bull 開春有局禮盒採隨機限量發送，數量有限，送完為止。將不另行通知。

4.8 活動獎項皆不得要求對應有價現金或實質商品。

4.9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義務人對同一納稅義務人全年給付所得超過新臺幣一千元者，得依規定列單申報該管稽徵機關，開立扣（免）繳憑單予中獎人，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提供身份證影本且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如中獎贈品或獎金價值超過 20,010 元，需預先繳交 10%機會中獎扣繳稅額，並計入個人年度所得申報。以上稅法規定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稅法相關規定辦理。

4.10 得獎者之獎項收件地址限定為台灣。

4.11 如欲了解全部的活動詳情，請寄電子郵件至 redbulltwevent@gmail.com，倘若被選出的得獎人不符這些條款的規定的資格標準，主辦方將重新選出替代得獎人。倘若參加者失去資格，主辦方並無義務公布此事實。

4.12 遲交、不符資格、不完整、污損或破敗的參加紀錄將被拒收。

5. 通知與認領獎品

5.1 參加者隨同參加者的本活動作品一起提交的詳細連絡資料將會被用來通知參加者有權獲得的獎項事宜，因此請確保該等資料最新與正確。

5.2 主辦方應使用隨同本活動登錄一起提供的 LINE 帳號來通知參加者，請確保 LINE 帳號的活躍使用，並且未封鎖 Red Bull Taiwan Line 官方帳號以順利收取訊息。主辦方將驗證參加資格後於 2023/2/3 通知得獎者，獲獎者將會知道如何認領獎項，倘若無法連絡到獲獎人或獲獎人無法領獎，或是未在其期限內認領獎項，主辦方保留權利可將該獎項頒給依據順序流程的下一位合格參加者。

5.3 主辦方將於驗證參加資格後，主動聯繫得獎者回填相關得獎憑證，並通知體驗活動之細項。如有跨平台重複得獎之情況，將僅會取其一通知，其餘重複得獎之名額將自動取消並不另行通知。

5.4 獎項是屬於個人的且不可轉讓，亦不得有第三方代替參加者索討。

5.5 排行名單與挑戰順序將公布在主辦方的官方帳號上。參加者同意主辦方可依據上述條件披露參加者的資料，例如姓名、暱稱、頭像等。

5.6 如有任何延後交付獎項事件發生，得獎者會被事先告知。

5.7 在法律許可範圍內，主辦方保留權利可以相同或更高價值的獎項來取代任何或所有獎項。

5.8 請注意，除了在這些條款中明確提到的以外，參與本活動並無其它旅行或其它費用補償。本活動不會提供替代現金，且參加者有權領取的獎項不得轉讓亦不得退款。

5.9 就任何應付獎金方面，得獎人應負責所有應付給管轄稅務機關的稅項（包括利息和罰金）。

6. 主辦方修改此等條款與判定失格的權利

6.1 在法律許可且不影响參加者的法定權利的範圍內，倘若主辦方認為本活動超出主辦方的控制範圍，主辦方保留權利可修改、終止、修訂或延長本活動且無須為參加者或第三方可能因此產生（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種類損失或損害負起一般責任和法律責任。參加者應定期查閱我們的活動網站是否有任何自其上傳日起生效的更動事項。

6.2 在本活動的任何時間，主辦方保留權利可全權不許或暫停投票，及取消參與者的資格，只要主辦方合理相信投票被用來作為篩選的過程，或是此類決賽的任何投票人已被收買、獲得獎勵或施壓，或是有發生任何種類的非法或不當行為。主辦方就本活動有關的所有相關決定皆為最終決定，不會為此進行通信。

6.3 倘若得獎的參與者不符資格，該獎項將被沒收並依據篩選流程另行擇出得獎者。

7. 公平競賽

參加者保證參加者的證明並未包含違反或侵犯另一人權利的材料或反映出政治傾向，包括但不限於隱私、宣傳或智慧財產權，亦不包含品牌名稱或貿易商標（除了參加者擁有有限的授權僅限用於本活動活動用途的主辦方的以外），除非參加者擁有必要的權利、同意和許可而得以使用，且不包含具冒犯性、令人反感的、危險的、不當的、猥褻的、不當的、淫穢的、仇恨的、非法侵權的、誹謗或中傷的，亦不包含不法的材料，違反作品建立所在地管轄區的法律或法規。倘若本活動是透過一或數個第三方平台進行，參加者保證並陳述，參加者的作品並未侵犯第三方平台的條款。

8. 授予權利

8.1 參加者可提交與本活動有關的作品給主辦方（統稱「參賽作品」）。參賽作品可包含參加者（或另一個人）的聲音、影像、照片、聲明、自傳資料、表現、姓名等和其它一般使用者內容。

8.2 考慮到參加者參與本活動及得獎的機會，參加者將把法律最大可能範圍內的所有權利轉讓給主辦方和參賽作品。倘若該等權利無法轉讓，參加者在此授予主辦方一份世界性無限制的獨家免權利金的可轉讓許可，以便將參賽作品用於本活動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展示在主辦方和其分支機構所有及任何活動網站（包括社交媒體活動網站）的參賽作品。主辦方對於參賽作品的機密性不提供任何保證。依據任何授權，參加者在此承認，由參加者上傳、儲存、傳輸、提交、交換或使活動網站可取用的所有參賽作品皆是由參加者單獨產生、擁有及控制而非主辦方。參加者須獨立負責監督及保護參加者可能在參加者的參賽作品中所擁有的任何智慧財產權，主辦方對此不負任何責任。參加者明確地確認參加者及出現在參賽作品中的任何人士皆有權拒絕使用參賽作品於行銷用途。

8.3 參加者陳述及保證，已向任何表演者、展出者、貢獻者等涉及參賽作品或權利服務或設施的人士有效取得所有必要的權利、許可、同意和道德權利豁免。

8.4 在適用法律許可範圍內，得獎人可能被要求參與促銷活動，主辦方保留權利可使用得獎人的姓名與地址、照片和影音和/或視覺式記錄於任何促銷材料中等只要是每位得獎者同意的範圍。主辦方將取得得獎者的同意（如必要）。參加者具體確認，參加者及出現在參賽作品中的任何人都有權拒絕使用參賽作品於行銷用途。

9. 收集資料和數據資料隱私

9.1 以下的個資條款將說明所有與您的姓名相關的數據資料。

9.2 主辦方可能自行於主辦方內、在 Red Bull Group 內或是透過外部數據處理者來處理您的個資，外部處理者將依據所有相關數據保護規範代為處理您的個人資料。

9.3 主辦方將按照一般準則，如未經您明確同意，絕不將個資傳送給第三方。主辦方承諾不會將參賽者的個資販售、挪用或做其他交易使用。但是倘若主辦方必須將個資傳送至外部數據處理者以進行促銷的相關活動，主辦方將只在必要範圍內傳送個資以便進行活動條款所規定的工作。在此情況下，主辦方將要求並確保我方合作夥伴保守個資的機密性並遵守所有相關資料保護規範，以及在他們已完成和促銷活動有關的工作後盡快刪除此等個資。請注意，主辦方並未握有要求履行這項義務的全權，且 Red Bull 對於其合作夥伴在法律許可範圍內可能的侵權行為無法負責。

9.4 由於主辦方於全球運作，這意味著主辦方可能依據所有相關數據保護規範將您的個資傳送至其他國家，包括歐洲經濟區以外的國度。

9.5 凡基於完成本促銷活動而收集個資的原本或直接相關用途所需，個資將只會用於和本促銷活動有關的用途，且只會由主辦方、分支機構和委託的數據處理者保管。

9.6 主辦方和所委託的數據處理者將以安全方式處理您的個資，並採取適當的保全措施以保護個資。

9.7 Red Bull 不會蓄意收集 16 歲以下人士的資料。

9.8 優勝者可能會被要求參與促銷活動，主辦方也保留將優勝者的姓名和地址、照片、聲音檔和/或視訊記錄等用於公開用途的權利。優勝者可能會被要求參與進一步的合理促銷活動。

9.9 填寫個資的內容請務必正確。參加者應該提供最新的個資以便主辦方能在獲獎時通知。主辦方將確保在知道參加者的個資有誤之下不使用個資。

9.10 主辦方和承包商可能會以 Email、電話或其它方式和參加者連絡有關本促銷活動的事宜。

9.11 倘若有任何疑問，參加者隨時都可以要求修正和/或刪除（全部或部分）的此等個資。主辦方將盡快確認刪除此等資料。

9.12 參加者也有權隨時查詢我們所保存的個資相關資料。

9.13 參加者可以透過以下 Email 向主辦方洽詢有關隱私的問題：privacy@redbull.com。

10. 法律責任與保證

10.1 在法律許可範圍內，主辦方、其員工、代理商或經銷商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為得獎人參與本活動及領獎所造成的任何損失、損害、人身傷害或死亡而負起損害賠償責任。任何法律責任的限制如若涉及欺詐、故意不當行為或重大過失，都應排除。參加者的法定權利不受影響。

10.2 主辦方與紅牛集團(Red Bull Group)排除對於參加者的任何收入、利潤、信譽、數據資料、機會等損失的所有法律責任(每一種情況皆不論是直接或間接造成),及參加者因參與本活動所招致或遭遇的任何直接或後果性的損失或損害,除非此等損失是因主辦方或紅牛集團未能履行其合約和法律義務,在此情況下,紅牛集團仍在適用法律許可範圍內限制其責任在上述情況的範圍內。

10.3 主辦方和紅牛集團對於下列事項不負法律責任:遲交、遺失、延誤、受損、被誤導、不完整、不合資格或不清楚的作品;電話、電子檔、硬體或軟體程式、網路、網際網路或電腦故障、失靈、延誤或困難;傳輸錯誤;試圖發出得獎通知但未接獲通知;任何企圖參與本活動的人的任何損失,不論該作品是遺失、未提交、錯誤處理或未得獎。

10.4 參與本活動並無法律權利。對於參加者如因任何理由而無法參與本活動,主辦方不負任何責任。

10.5 倘若參加者在進行本活動的相關表演活動時受傷,主辦方不負法律責任。參加者在此陳述,參加者並無任何條件且未受任何情況影響而無法安全地參與本活動或是會因此對他人造成風險。參加者也同意,參加者並未因其它原因而被禁止參與本活動。

10.6 主辦方和紅牛集團在任何情況下皆不會為其未能或延遲履行此等條款項下的義務而負責,只要其原因是(直接或間接)超出其合理控制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罷工、停工、意外事故或天災,以及設施通訊或電腦服務(軟硬體)受到干擾、遺失或故障,且當這些條件依法構成不可抗力事件時。

10.7 在法律充分許可的範圍內,本活動不適用任何條件、保證或其它條款,且所有「免費產品」皆以「現狀」送出,不提供任何種類的保證,不論是明示或暗示(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暗示性地保證品質令人滿意或適用特定用途)。

10.8 倘若參與/得獎需要監護人同意,主辦方在此排除任何一般責任和/或法律責任。這一點須由參加者自行負責。

11. 一般事項

11.1 倘若此等條款中有任何規定被判定無效、不法或不可強制執行,則其餘條款的有效性、合法性與可強制執行性不以任何方式受到影響或損害。

11.2 此等條款應由奧地利法律管轄及解釋,各方皆服從維也納內城法院的非專屬管轄權。

11.3 最新版的條款將置於主辦方的活動網站上。

11.4 有關這些條款和/或本活動的一般問題,請洽 redbulltwevent@gmail.com。